

水从这里走远

□沈念

走近江边，抬眼就看见了对岸的“雪山”。

那并不是一座真的雪山，而是“灯光山”。幽蓝、青绿、绛紫、鹅黄、雪白……一束束光像是从山的身体里长出来，交流成河，变幻为半坡大雪，映衬着半轮明月的夜空，深邃里有了轻盈，冥暗中有了旷亮。谁的丹青妙手写意这样一幅富有变法精神的当代重彩水墨？

山上的灯光投到江面，山体绵延起伏就有了壮观感。波影摇曳，煌煌烨烨的“水上舞台”开始了夜间演出。航标船像一页飞起来的纸帆，水波粼粼摆晃，仿佛是水里所有的事物在摇撼江水，它们的一举一动，与风声、言语、安静的声音穿插在一起，就有了动的热烈和静的庄重。水中的光影，空蒙潋滟，让人瞬间迷失，不知今夕何夕，不知此地何地，不知不觉地“融化”到妙不可言的夜色之中。

这是在宜昌的夜遇，惊艳之感强烈，久久难以忘怀。历史造化的“经典之作”几乎都源起江河。岸边的山，水边的石头，是江河最亲近的见证人。无论走在哪里，都会被江水所吸引、靠近并走向她。宜昌的故事，是水从夜晚开始讲述的。白天我们沿着江水去寻访、探索，却在夜晚才真正进入她的内心，一起倾听、想象、呼吸、交谈、发呆——这座城市在夜晚呈现出更多面相——清澈、安静、深邃、遐思、宜适。

我是第一次到宜昌，但很早就知道她曾经有个美妙的名字叫“夷陵”。第一次在文学作品中读到夷陵，是湘籍作家刘恪的小说代表作《红帆船》，“开进夷陵市，峡江被腰斩了”，这正应了地名的来历，“水至此而夷，山至此而陵”。还有写到抗战年代的街头：“大商行不挣小钱早闭门，小摊贩便煮着锅灶一溜排出各种小吃……洒脱的船工踢踢路路地在麻石条街搓出一些困顿与无聊……哼着川鄂流行的民间小调。”三峡门户，川鄂咽喉，宜昌的地理便利带来的码头文化，世俗年代的生活物象，烟火气是江雾缭绕中最亮的颜色。

宜昌是她长大后的学名，“宜于昌盛之地”，有了很多现实的寓意。这样的寓意是有依据的，水就是昌盛的底气。宜昌是长江中上游分界的标志地，这就让她又有了特殊的地理意义。人类最早的起源、物质和文明都是在水流边保存下来的。被发现的十九万年前早期智人长阳人化石，是古人类于此发祥的实证。青铜鼎、虎钮铜錡干、楚季宝钟，是商周战国留下的一件件文物。西来东往，时光逡巡，在这里出生的屈原、王昭君、杨守敬，从这里走过的李白、杜甫、欧阳修，他们在文化时空中延展，像水波上的皱褶，并不会消失，而是繁殖出更多的皱褶。岁月变迁，20世纪60年代到90年代初，一次由东向西转移生产力布局的战略大调整，三线工厂进驻，一座新的移民城市诞生，移动、来往、集散，催生的是动力、活力、潜力。走进新时代，长江大保护，文明典范城市和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宜养、宜学、宜乐……“出圈吸粉”的宜昌，种种美好奔赴而来。

沿着江岸没有看到地产，看到的是市民公园，是绿地花树，是风景遐想。立定岸边，水的响动被上下天光吸纳，向西向东望，水流的上下都是远方，上下都有了向往，上下都是生生不息的牵挂。于是和这座城市的拥抱有了真实的感觉，有了记住她的理由。

我喜欢有水的地方，在洞庭湖和长江相夹的湘北县城里长大的孩子，水是我的小玩伴，水是我的青春朋友，水的呼吸是我的呼吸，水的记忆也唤醒了我的记忆。我在宜昌就仿佛一直被水流拥抱着，耳畔、眼中、鼻息，都是水的声影和呼吸。她的声影有飘逸之美，她的呼吸有淋漓之感。我和她共享了飘逸和淋漓。

因为水，宜昌就有了胸襟，也有了节奏和速度，不会因一个外人的到来而激荡起紊乱的波纹。一切都是从奔容赴赴。无论是去猗亭公园、长江大保护教育基地，还是在许家冲、三峡大坝，我从这里的每一处江岸走近水，就像走近一种神性的存在。身体的每一寸肌肤，每一个神经元末梢，有了水的温度，有了揭开封秘前的紧迫与兴奋。还是愿意坐在岸边发呆，愿意被夜幕笼罩，疲累一天的双脚，脱去鞋袜，随意捡处水边矮坡，伸进带着初秋凉意的江水中。街头歌手在风吹来的方向兀自唱着，歌声隐约，袅袅余音随着江水的律动，掺杂着月夜的气味，舔舐内心的每一处罅隙。同行的作家徐则臣已经道出共同的心声：“这是一座需要早到的城市。”没有早到的我们，第一眼就喜欢上了这里。宜昌之美，既来自她的白日，是创业、创新和创造，也来自她的夜晚，是安宁、安静和安心。太多值得的描述被我有意省略，是期待没来的人亲自寻访。



长江三峡(国画)

施江城 作

送花的人

□章铜胜

送花，是一件很浪漫的事。送花的人，以花传情达意，就有了一些别样的意趣在。花有花语，送花的人借大家都认同的花语，表达自己想要表达的情意，比直白地说出来，要委婉含蓄很多。至少可以看出来，送花的人是用心思的。别人收到花，捧在手里，看花嗅花时，心里会思忖一会儿，然后开心或是会心地一笑。在花一送一收间，传递着一种美好的心意，多好。

我收到过花，也给人送过花。少年时，我收到过栀子花，也送出过栀子花。栀子花，是我记忆中最香的花。

上小学时，学校东面有一缓坡，坡下有一户人家，青砖黛瓦的房子，很古旧。他们家屋后有一片樟木林，房前有桃树、李树、梨树、棠梨和柿子树，院子里还有两株大栀子树。

端午时节，栀子花开了，碧绿的叶，雪白的花，远远地看着，特别惹眼。下课后，我们常跑到院子外面张望，想去摘花，又不敢。院子里坐着一位老奶奶呢。老奶奶花白的头发，在脑后梳成一个髻，鬓发理得一丝不乱。老奶奶经常穿着蓝布对襟的上衣、黑棉绸长裤，裹着的小脚上穿一双黑布面的绣花鞋，看上去很慈祥，也很清爽。老奶奶看见我们围在院外，叽叽喳喳，并不愠怒，总会微笑着从屋里拿出一个大白瓷盘子来，搁一大盘栀子花，然后分给我们每人一朵。我把那朵栀子花别在衣襟上，嗅着花香，心里总是美美的。

长大后才知道，那位送我们栀子花的老奶奶，还是我家的一位远房亲戚，和我太奶奶同辈。隔了这么多年，想起送我栀子花的老奶奶，仍觉得格外的亲切，仿佛还能嗅到那朵栀子的花香。

后来，我家的后院里也栽了一棵栀子花树，花开时节，将未开的花苞就被摘下来，分送给了邻居们。那些花苞，搁在窗口，或是堂屋的长条桌上。小小的农家，便溢满了栀子花香。

送花的人，自古多有，而送花，送出仪式感的，要数南北朝时的陆凯，他在《赠范晔诗》中写道：“折花逢驿使，寄与陇头人。江南无所有，聊赠一枝春。”陆凯真是性情中人，可爱得像他将要寄出的那枝梅花一样，春风和煦。在春天里，那枝梅花，温暖了远在陇山的朋友，也温暖了自己。朋友在读到这首诗的时候，一定会看见，远在江南的那一树梅花开了，看见站在梅花旁正要折梅以寄的友人，如春风一笑，多好。可一枝梅花，又怎堪远寄？而一纸深情，却已在春天悄然出发，随着浩荡春风，催开了陇山的梅花。梅花开了，开出了一树时隔千里的深情。

我怜惜那一枝没有赠出的梅花，却又无端地心生欢喜，说不上缘由。我喜欢开在那枝梅花上的春天，有古意，有深意，也有新意。喜欢陆凯那枝无法寄出的梅花和寄托在那枝梅花上的深情款款，一如梅花，在春之初，开得那么唯美，它开了在江南，开到了陇山，也穿越千年时光，开在了我们重读这首诗的片片春光里。

送花，送出大欢喜的，该是杨凝式的朋友。他送杨凝式以韭花，也可能是韭花酱，杨凝式见了，一高兴，写下了：“昼餐乍兴，輒饥正甚，忽蒙简翰，猥赐盘飧。当一叶报秋之初，乃韭花逞味之始，助其肥羜，实谓珍羞，充腹之余。铭肌载切，谨修状陈谢，伏惟鉴察。谨状。七月十一日，状。”一纸《韭花帖》，古往今来，曾令多少人为之倾倒，而我却独爱其中文字和文字里人性的可爱，更可爱的，是那位送韭花或韭花酱的人。

秋风起，正是北方人贴秋膘的时候，烤出来肥嫩的羊肉，佐以韭花酱，应是此时至味，难怪杨凝式在“充腹之余。铭肌载切”之时，欣然提笔，写下《韭花帖》，在字里行间，我仿佛看见那位满意而欢喜的杨凝式。

送花的人，是浪漫而又可爱的。他们送出的，有情，有义，还有几分牵挂和许多意想不到的欢喜。

新洲之“洲”

□王腊波

将军山访将军不遇

如果访到将军
我要采访他战争和流血的事
跟他讨论战壕、炮弹、硝烟、枪声
讨论野草的苦涩、风雪的寒凉
还找一找金震烈士的头颅
我要到将军洞去
看看洞内的石床、流泉和灰烬

我在将军山上走个遍
看来访问将军难以实现
我来晚了，将军已走远
留下山头，留下将军洞
留下山花，留下柿树
山上人去山寂，枪声变成鸟声
我来到山顶，向云层望去
看不见的高处
有隐隐约约的将军脚步声

我在将军山上走个遍
看来访问将军难以实现
我来晚了，将军已走远
留下山头，留下将军洞
留下山花，留下柿树
山上人去山寂，枪声变成鸟声
我来到山顶，向云层望去
看不见的高处
有隐隐约约的将军脚步声

我在将军山上走个遍
看来访问将军难以实现
我来晚了，将军已走远
留下山头，留下将军洞
留下山花，留下柿树
山上人去山寂，枪声变成鸟声
我来到山顶，向云层望去
看不见的高处
有隐隐约约的将军脚步声

我在将军山上走个遍
看来访问将军难以实现
我来晚了，将军已走远
留下山头，留下将军洞
留下山花，留下柿树
山上人去山寂，枪声变成鸟声
我来到山顶，向云层望去
看不见的高处
有隐隐约约的将军脚步声

隋唐时干旱，洲无水，百姓肤色蜡黄
城池、城门、城墙、惊堂木、海棠桥、唐诗、长安客
洲即州，叫黄州，刺史叫杜牧
如果这一切回首，我就是杜牧的书童

海棠桥何在，辽阔还在
洲上多水，古州河滩已成落霞和牛群
放牧的新洲

海棠桥何在，辽阔还在
洲上多水，古州河滩已成落霞和牛群
放牧的新洲

海棠桥何在，辽阔还在
洲上多水，古州河滩已成落霞和牛群
放牧的新洲

海棠桥何在，辽阔还在
洲上多水，古州河滩已成落霞和牛群
放牧的新洲

回家

□范小青

我母亲姓冯。除此之外，我对冯家所知甚少。小时候无意听到母亲和外婆的言谈，隐约知道外公是“老四”。后来长大了，才想明白，伯仲叔季，外公应该是曾外祖父的第四个儿子。

外公叫冯季扬。在我十多岁的时候，有一次母亲让我给外公去汇钱，我把外公的名字写错了，把“扬”写成了“杨”，外公写信给母亲，指出了我的错误。这就是我和我的外公，唯一的一次，间接的联系。

后来我的外公去世了。我从来没有见过我的外公，也没有和他通过信，不知道他除姓名外的任何信息。

我只知道，外公住在江苏南通市中学堂街2号。在外婆和母亲的口中，那是一间“朝北”的小屋。那个小屋，似乎离我很远，远得和我的人生似乎没有任何的牵连，但是它却始终在我的心底深处埋藏着。

关于我外公冯季扬，我只能在他去世以后，用想象去想象他的一辈子。

时间到了1989年，在我母亲去世后的第三年，我和父亲以及两个舅舅冯大年冯栋年，一起到了中学堂街，这是我第一次走进冯家，走进了母亲的冯氏家族。

我终于看到了那间“朝北”的小屋，我的想象开始有了附着点。

那一次我还去了我的堂舅冯杨年家，看到一块石碑，杨年舅舅说，这是在冯氏的祖坟上得到的。石碑上写着：冯氏西宗十八代哲孙燕京大学地理教授。

冯哲庐是我外公的父亲。

母亲的冯家，终于在母亲去世后，在我三十而立之后，渐渐地向我敞开了大门，以后我会慢慢地走进去，我将会看到“迁通西宗冯氏”的面貌和风采，我将与冯氏祖先相遇在新的时代，我将会从他们那里获得一个家族深厚的文化滋养和熏陶。

在后来的一些岁月中，我曾经写了与我的外公、外婆、母亲有关的文章，不过那时候，我并不知道这样的旧的文字在后来还会有新的故事。

几年前，经朋友介绍，我和南通的一位作家冯明女士结识，互加了微信，因为都是写作的人，自然会有共同语言，我们互相欣赏对方的文章，偶尔也说说家长里短，说说共同的朋友。因为她和我母亲同一个姓，似乎天生就有一种亲热的感觉。

2024年7月14日，冯明女士发来一条微信，语气有点激动，她告诉我，因为读到一篇介绍我的文章，才知道我母亲的冯姓和她的冯姓是一家。

此后的两三个月中，我们互通了许多信件信息，她给我提供了许多冯家的故事和人物，我则把我所知不多的也告知她，我们互通有互，逐渐拨开历史的迷雾，先辈的形象也逐渐明晰起来。当然，其中也有数次搞错了的，在纠错的过程中，我们一点一点地靠近了我们的前辈，也更多增加了我们走向历史深处的积极性。

到了2024年10月10日，距离我第一次回到中学堂街已经过去了三十五年。

时光飞逝，沧海桑田，中学堂街的老宅已经不再，我们几个来自南京杭州苏州的未曾在南通生活过的冯氏后人，和居住南通的冯氏亲眷，相聚在南通文峰饭店，由王其康老师，一位博古通今、古道热肠的“南通通”，给我们讲述冯氏西宗的由来。就在那一刻，我第一次听到了冯鸾这个名字。

冯氏冯鸾一支，明代由金沙迁通，称“冯氏西宗”，至今已有二十几代。因有数人在晚清时功名联捷，为此在巷内门前竖了旗杆，冯旗杆巷由此得名至今。此外，在南通城区各处，还有刁家井、中学堂街、丁古角、奋箕营、大树巷等街巷，居住着冯氏一代又一代。

几百年来，冯氏西宗出现了冯鸾、冯云鹏、冯云鸢、冯熾、冯鹗、冯衍等许多杰出人物，有多人进入了南通市群英馆。

其实从很小的时候开始，我对于南通就有着浓郁的亲情感，走在大街上，在公交车上，甚至在任何地方，只要听到有南通口音，都会引起一种特殊的亲切的情感的涟漪，在人生的旅途中，只要碰到南通人，我就会对他们说，我也是南通人。

我的表妹（舅舅的女儿）的孩子小名就叫“通通”，我儿子小的时候，曾经从老家家具的抽屉里翻到我母亲一直保存着的南通文苑的作文本……血液于水，血缘是割不断的，哪怕曾经几十年甚至更长的时间未曾接触，亲情是一直在的。

那天我们去了冯旗杆巷，这是一条细细长长的旧了的巷子，但是在旧的气息中分明有着时代的整洁新鲜感，在巷子的23号斑驳褪色的朱漆大门外左侧墙上，悬挂着一块牌匾，记载：冯旗杆巷民居建于清末民初，建筑采用传统一进三堂式布局，最后一进为二层……

房屋早已经腾空，我们踩着先辈们已经湮灭却仿佛清晰可见的足印，一进入，一间一间地穿过他们的时间和空间，在这里和他们相遇、交谈，共享一个精神世界。

明晃晃的太阳照着老宅，我们这些后来人，都在老宅的地下留下了身影，留下了声音，留下了无尽的思绪。

在这里，我们触摸到一个家族跨越数百年的传承密码，从历史的长河里了解长辈的精神操守和文脉风貌。

那一天王其康老师一路拍摄视频，后来王老师告诉我，这个视频的点击量三天不到就过了万了，超过了他们所做的所有的视频。

是的，这里有亲情，有血缘，有乡愁，有游子的梦想。

我们都想回家去，这不是专属于哪一个个人的情感，这是天下人共有的意愿，所以，一个回家的小视频，能够引起大家的关注，处处有知音，时时有共鸣，思念永远在相同的地方。

2024年12月31日，冯明给我发信：经过多年努力，昨天南通市崇川区文旅局，终于将“南通冯氏西宗旧宅”的牌子，正式挂于南通冯旗杆巷23号大门，今后，冯氏西宗的后人，有家可寻了。

今天大家都在共同努力共同搭建的家族联系，那是我们共同的精神家园。

“舍”与“得”

□刘家云

新近退休，将办公室书柜里的书籍、报刊和荣誉证书一股脑儿搬回家，与家中原有的藏书等合二为一。面对那堆积如山的物品，我不得不狠下心来，舍弃那些内容陈旧、数量冗余且价值不大的，好让拥挤不堪的书柜得以“喘口气”。

其实，不仅是书籍，生活中的方方面面都充斥着“舍”与“得”的抉择。手机、电脑中的“随手拍”照片、各类文档、聊天记录，还有那些繁杂无用的信息和文件，如同杂乱无章的思绪，占据着宝贵的内存空间。衣柜里过时的衣服、稚孙玩具柜中破损或玩腻的玩具，也需经常性“精兵简政”，除旧纳新。否则，它们的“内存”就会亮起“红灯”，让生活空间变得杂乱无章，也让我们的内心被这些冗余之物所填满。

舍与得，相互依存，宛如阴阳两极，此消彼长。世人皆对“得”充满渴望，渴望得到财富、名誉、地位，渴望收获情感、健康、幸福。然而，有得必有舍，这是不可违背的人生定律。舍不得“舍”，就难以有“得”；若想有“得”，就必须付出努力、学会“断舍离”，勇敢地去“舍”。不付出、不愿“舍”而企图靠投机取巧去“得”，最终必将受到道德的谴责、良心的拷问，甚至法律的严惩。

“得”建立在“舍”的基础之上，但要真正如愿以偿，还受诸多因素的影响。舍得“舍”不一定有“得”，但舍不得“舍”则必定不会有“得”。有句俗语说得好，“枪王是子弹喂成的”。虽说并非所有的枪手都能成为百发百中的枪王，但那些舍不得消耗子弹、平日常不愿进行高强度训练的枪手，绝不可能成为令人敬仰的枪王。

同样的道理，在体育赛场上，那些在奥运会上争金夺银的运动员们，如郑钦文在2024年巴黎奥运会网球女子单打比赛中之所以能摘得金牌，正是源于她冬练三九、夏练三伏，付出了常人难以想象的艰辛和努力，舍弃了许多休闲娱乐和与家人团聚的时光。而那些企图靠服用兴奋剂、投机取巧来提高运动成绩、夺取奖牌的人，他们的行为不仅违背了体育精神，最终也只能落得一个一无所有、为天下人所唾弃的可悲下场。

“将欲取之，必固与之”“舍不得孩子套不到狼”。但“舍”要“舍”得其所，“舍”得有价值。如老英雄黄盖，在赤壁之战前夕，心甘情愿地挨了周瑜一顿打，以苦肉计换取了曹操的信任，诈降成功，为周瑜赢得赤壁之战立下汗马功劳。黄盖的“舍”无疑是值得的。还有李大钊、方志敏、秋瑾、夏明翰等仁人志士，为了正义的事业，不惜抛头颅、洒热血，献出自己宝贵的生命。这样的“舍”，无疑是崇高、伟大且令人永远铭记与敬仰的。

然而，为了谋取不当利益而去“舍”，即便有所“得”，也难免会让人觉得不光彩；倘若舍了“孩子”，不仅没套到“狼”，反被“狼”所伤，就得不偿失了。南宋时期，有人为讨好秦桧，在秦桧别墅落成之际，特意送去一卷尺寸与其客厅丝毫不差的地毯。本以为能借此博得秦桧欢心，可秦桧却因这人太精于钻营，而让亲信秘密将其处死。此人偷鸡不成反蚀把米的“得”，实在令人唏嘘。

“得”有“鱼”和“熊掌”之分，有“利”与“义”之别。“得”要“得”得合理，“得”得光明磊落。诚如清康熙年间江苏巡抚张伯行所言：“宽一分，民受赐不止一分；取一文，我为人不值一文。”可在社会生活中，一些贪官污吏大肆搜刮民脂民膏，结果付出了个人前途、家庭幸福、人身自由甚至身家性命的惨痛代价。究其根源，正是因为他们“得”得不合理、不光明磊落所致。

当今社会，诱惑无处不在。我们更应时刻牢记“舍得”之道，在“舍”与“得”的抉择中保持清醒的头脑，做出正确的选择，书写属于自己的无悔人生。